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22024HY0510438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4302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广州市黄埔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项目名称	刘村新村项目-公建，商业，其他（自编号PT3-PT6，PT8-PT9）及地下室、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1-6） 项目代码：2020-440112-47-01-010361
建设位置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以北，玉岩路以西
建设规模	公建，商业（自编号PT3）：1幢地上3层、地下1层，建筑面积4890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5099平方米； 公建，商业（自编号PT4）：1幢地上4层，建筑面积4394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4297平方米； 公建（自编号PT5托儿所）：1幢地上3层，建筑面积866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829平方米；

	公建（自编号 PT6 垃圾站）：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212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212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 PT8 电房）：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165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65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 PT9 电房）：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490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49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地下室）：1 幢地上 1 层、地下 2 层，建筑面积 73843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465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 1）：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53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 2）：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61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 3）：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431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 4）：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558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 5）：1 幢地上 1 层，建
--	--

	筑面积 48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风雨连廊 6）：1 幢地上 1 层，建筑面积 50 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合计：总建筑面积 86061 平方米，总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1557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1〕5208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0）放33B426、（2023）复33B10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2 月 31 日